

贵州商学院教务处文件

黔商学院教发〔2022〕110号

关于做好 2022—2023 学年学信网在校生 学年电子注册及新生学籍电子注册 信息核对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进一步加强对学生的学籍管理，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贵州商学院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有关规定，为确保在校生、新生学籍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现决定于2022年10月7日至2022年10月19日对在校生学年电子注册、新生学籍电子注册信息进行核对，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在校生学年电子注册信息核对

（一）注册对象

学信网学年电子注册对象为我校普通全日制本科二年级以上学生（含二年级）。

（二）工作内容

1. 各二级学院教科办将《2022-2023 学年在校生学信网学年电子注册信息核对名单》电子版发放给各班级辅导员，由于名单涉及到学生信息，请务必按班级发送给辅导员，避免信息泄露。

2. 各班级辅导员统一组织本班学生认真核对名单中各字段信息是否正确，核对无误后由学生本人签字确认，班级辅导员负责核实本班学生在校情况与名单是否一致，对于不一致的部分进行备注（如：复学、休学、参军入伍、退学等），并及时督促学生办理相关学籍异动手续。此表需辅导员、二级学院领导签字并加盖二级学院公章。

3. 对学生在校期间，若有姓名、出生年月日、身份证号、民族等信息发生变更的，请及时联系教务处学籍管理科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三）完成时间

1. 电子版：请各二级学院教科办汇总核对签字完毕的《2022-2023 学年在校生学信网学年电子注册信息核对名单》扫描件，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 12:00 前，以学院为单位打包发送给教务处学籍管理科周新衍老师。

2. 纸质版：纸质版提交时间另行通知。

二、新生学籍电子注册信息核对

（一）注册对象

我校 2021 年录取新生（含专升本学生）。

（二）工作内容

1. 各二级学院教科办将《贵州商学院 2022 年新生学籍电子注册信息核对表》电子版发放给各班级辅导员，由于名单涉及到学生信息，请务必按班级发送给辅导员，避免信息泄露。

2. 各班级辅导员组织本班学生认真核对学籍信息数据（如学号、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民族等），学生本人亲自核对确保无误后签字确认。若数据存在不符，学生在表后写明正确数据，然后签字确认。

3. 对于未报到的学生，需辅导员落实学生是否真的放弃入学资格，并在“是否报到”栏进行标注。此表需辅导员、二级学院领导签字并加盖二级学院公章。

（三）完成时间

1. 电子版：请各二级学院教科办汇总核对签字完毕的《贵州商学院 2022 年新生学籍电子注册信息核对表》扫描件，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 12:00 前，以学院为单位打包发送给教务处学籍管理科周新衍老师。

2. 纸质版：纸质版提交时间另行通知。

三、工作要求

各二级学院需高度重视在校生学年电子注册、新生学籍电子注册工作，认真学习《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贵州商学院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等文件制度，切实把学信网在校生学年电子注册、新生学籍电子注册工作做到实处，确保注册数据准确无误。



贵州商学院教务处
2022年10月7日